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2-088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4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董事王雪芬、张波、王玉涛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其余董事以现场表决方式参加），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童永胜主持，出席会议董事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同意报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在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半年度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

《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并同意报出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2022 年 6 月 20 日）的总股本 497,569,343 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股份数 3,089,000 股后的 494,480,34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6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需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经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 17.87 元/股调整为 17.71 元/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

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结合 2022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同时对公司与关联方下半年拟开展的业务情况进行分析后，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安徽麦格米特电驱动技术有限公司之间增加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3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增加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银行理财产品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其自有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向银行进行质押，开具总金额不大于质押理财产品金额的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货款，质押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合作机构、明确质押额度等。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银行理财产品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株洲麦格米特电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株洲麦格米特”）进行增资，公司本次增资株洲麦格米特，是为了进一步满足株洲麦

格米特的经营发展需要，提升株洲麦格米特资金实力，降低资产负债率。株洲麦格米特经营发展正常，具备较好的市场风险把控能力，公司预计本次增资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从长远来看对公司的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修订的《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规定，公司重新修订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修订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修订对照表》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体系，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定，公司重新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修订后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修订对照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修订对照表》、《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修订对照表》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修订对照表》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最新修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公司相应修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中对外投资的审批标准及审批程序。增设“交易标的（如股权）涉及的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这一指标，明确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成交金额指标中任一指标达到相关标准的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董事会审批。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修订后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修订对照表》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定，公司重新修订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修订后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修订对照表》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 2022 年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修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相应修订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中引用的文件依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修订后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修订对照表》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特定对象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 2022 年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修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相应修订了《特定对象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中引用的文件依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修订后的《特定对象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和《特定对象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修订对照表》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调整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